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7月23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6年7月27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亚波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等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用于进行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本次回购A股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在不改变2025年度股东会审

议通过的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前提下，公司对担保额度中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进行调剂，本次合计调剂额度为 20,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进行调剂，有利于确保其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同时，本次调剂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公司本次在控股子公司范围内调剂担保额度属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的调剂。获调剂方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负债的情况，调剂金额单笔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各调剂方资产负债率均符合调剂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27 日